

党代会系列材料之一

**中国共产党  
西安工程大学第二次代表大会**

**会  
议  
指  
南**

2017年7月



# 目 录

1. 中国共产党西安工程大学第二次代表大会日程（草案） .....	1
2. 中国共产党西安工程大学第二次代表大会代表团名单 .....	3
3. 关于严肃学校第二次党代会筹备召开期间换届选举纪律的通知 .....	7
4. 中国共产党西安工程大学第二次代表大会注意事项 .....	10



# 中国共产党西安工程大学第二次代表大会日程

## （草案）

日期	时间内容	主持人	参加人	地点
7月11日 (星期二) 下午	<b>预备会议（下午14:00-15:30）</b> 1.听取大会筹备工作报告； 2.听取通过代表资格审查报告； 3.通过大会主席团成员、执行主席和大会秘书长； 4.通过党委委员、纪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 5.通过各代表团团长建议名单和分组名单； 6.通过大会议程； 7.刘江南同志作动员讲话。	刘江南	正式代表	图书馆 一楼 报告厅
	<b>主席团第一次会议（下午15:40-16:40）</b> 1.通过大会选举办法（草案）； 2.通报列席代表、特邀来宾； 3.通过大会秘书处工作成员建议名单； 4.通过总监票人、监票人、总计票人、计票人建议名单； 5.通过大会日程。	执行主席	主席团 成员	图书馆 一楼 会议室
7月12日 (星期三) 上午	<b>开幕式（上午9:00-12:00）</b> 1.宣布大会开幕，奏唱《国歌》； 2.上级领导讲话； 3.民主党派致贺信； 4.合影留念； 5.刘江南同志代表第一届党委作工作报告； 6.第一届纪委工作报告（书面）。	执行主席	正式代表 列席代表 特邀来宾	图书馆 一楼 报告厅
7月12日 (星期三) 下午	<b>各代表团分组会议（下午14:00-16:00）</b> 1.讨论审议第一届党委工作报告和第一届纪委工作报告； 2.审议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报告。	代表团 团长	正式代表 列席代表	指定 会场
	<b>主席团第二次会议（下午16:10-17:10）</b> 1.听取各代表团讨论情况汇报； 2.讨论关于党委、纪委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3.通过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报告。	执行主席	主席团成 员及代表 团团长	图书馆 一楼 会议室

日期	时间内容	主持人	参加人	地点
7月13日 (星期四) 上午	<b>大会选举及闭幕式（上午 9:00-9:40）</b> 1.通过大会选举办法； 2.通过总监票人、监票人、总计票人、计票人； 3.选举党委委员、纪委委员； 休会（统计选举结果）	执行主席	正式代表 列席代表	图书馆 一楼 报告厅
	<b>主席团第三次会议（上午 10:10-10:15）</b> 听取大会选举情况的汇报。	执行主席	主席团 成员	图书馆一 楼会议室
	<b>大会选举及闭幕式（上午 10:15-10:40）</b> 复会 4.总监票人宣布党委委员候选人、纪委委员候选人得票情况； 5.大会主持人宣布新当选的党委委员、纪委委员； 6.通过关于党委工作报告的决议； 7.通过关于纪委工作报告的决议； 8.刘江南同志讲话； 9.奏《国际歌》，宣布大会闭幕。	执行主席	正式代表 列席代表	图书馆 一楼 报告厅
	<b>主席团第四次会议（上午 10:45-10:55）</b> 推选第二届党委、纪委第一次全体会议召集人。	执行主席	主席团 成员	图书馆一 楼会议室
	<b>纪委第一次全体会议（上午 11:00-11:20）</b> 1.讨论通过纪委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办法； 2.通过监票人、计票人； 3.选举纪委书记、副书记； 4.监票人宣布得票情况； 休会	召集人	新一届 纪委委员	图书馆 一楼 会议室
	<b>党委第一次全体会议（上午 11:30-11:50）</b> 1.讨论通过党委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办法； 2.通过监票人、计票人； 3.选举党委书记、副书记； 4.监票人宣布得票情况； 5.宣布第二届党委书记、副书记当选人； 6.批准纪委选举结果（批准后纪委委员列席会议）； 7.新当选的党委书记讲话。	召集人	新一届 党委委员	图书馆 一楼 会议室
	<b>纪委第一次全体会议（上午 11:50）</b> 复会 5.宣布第二届党委第一次全体会议通过的纪委书记、副书记当选人； 6.新当选的纪委书记讲话。	纪委书记	新一届 纪委委员	图书馆 一楼 会议室

# 中国共产党西安工程大学第二次代表大会 代表团名单

(正式代表125人 列席代表7人 代表以姓氏笔画为序排列)

## 第一代表团：21人

团 长：熊继光 副团长：邢瑞芳 阚佩

正式代表(21人)：

艺术工程学院：7人 管理学院：7人

纺织与材料学院：7人

马云(女,回族) 马冬 王进(学生)

王进富 申玲(女) 田靖鹏

丛红艳(女) 邢瑞芳(女) 刘江南

杨雪峰(女,学生) 沈兰萍(女) 张冬梅(女)

孟雪(女,学生) 高翔(女) 郭西平(女)

郭伟 郭嫣(女) 黄新波

景彦渊(学生) 阚佩 熊继光

列席代表：无

分会场地：图书馆六楼会议室

## 第二代表团：22人

团 长：宁立功 副团长：孙晓宁 胡西民

正式代表(21人)：

马克思主义学院：3人 电子信息学院：11人

计算机科学学院：7人

王延年	王志刚（蒙古族）	石美红（女）
宁立功	朱永民	邬红霞（女，学生）
刘 成（女，学生）	孙晓宁	李云红（女，满族）
李月溶（女，学生）	李博飞	李鹏飞
杨建军（蒙古族）	张慧莹（女，学生）	邵文权
周 波	胡西民	姚佳鑫（女，学生）
徐 健	景军锋	薛 涛

列席代表：（1 人）

高 勇

分会场地点：马克思主义学院会议室（人文楼 2 楼北侧）

### 第三代表团：21 人

团 长：李筱胜                      副团长：李建学    张 萍

正式代表（21 人）：

服装与艺术设计学院：13 人      环境与化学工程学院：6 人

体育部：2 人

田宝华	同 帜	吕 钊
朱文庆	朱君强	刘 阳（学生）
严 政（学生）	李永轮	李若溶（女，学生）
李建学	李筱胜	狄育慧（女）
张 峰	张 萍（女）	张 瑞（女，学生）
胡小进	秦立婷（女，学生）	袁 燕（女）
雷中民	薛海红	戴 鸿

列席代表：无

分会场地点：招生就业处会议室（人文楼 2 楼 224 室）

**第四代表团：25人**

团长：谢明                      副团长：杨永革 张平

正式代表（22人）：

理学院：8人                      机电工程学院：7人                      离退休：7人

于新安	马越（学生）	王升刚（学生）
包崇德	刘兴忠	杨永革（女）
杨森	肖渊	张弓（女，学生）
张平	周光茜（女）	胥光申
姚青绒	夏蔡娟（女）	黄翔
程金元	谢明	翟学军
薛红	薛翠萍（女）	戴新
魏哲		

列席代表（3人）：

王享海                      张乐善                      杨爱民

分会场地：理学院会议室（物理实验楼4楼）

**第五代表团：17人**

团长：徐利兰                      副团长：张智荣 高建会 陈宣

正式代表（17人）：

人文社会科学学院：6人                      应用技术学院：3人

直属单位：4人                      后勤集团：4人

马保科（回族）	王耀武	毛宏斌
左志峰	白海英（女，学生）	刘婷婷（女）
刘蔓茹（女）	谷秀洁（女）	张智荣
陈宣	赵宏	胡伟华



# 关于严肃学校第二次党代会筹备召开期间 换届选举纪律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筹备召开中共西安工程大学第二次党员代表大会是我校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在此期间，严肃党的政治纪律、政治规矩和组织纪律，是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和改进党的纪律建设的迫切需要，也是保障和扩大党内民主、确保党代会顺利召开的政治需要。为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维护纪律的严肃性，现对我校党代会筹备和召开期间党的纪律作如下要求：

## 一、提高思想认识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坚决贯彻中共中央纪委机关、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加强换届风气监督的通知》（中组发〔2016〕1号）精神，做到教育在先、警示在先、预防在先，广泛宣传。要强化学习，提高认识，要求每个党员干部熟知中纪委、中组部提出的“九个严禁，九个一律”的换届纪律要求，并同违反换届纪律的行为进行斗争，确保换届风清气正。

## 二、强化纪律要求

1. 坚决执行“九个严禁，九个一律”：一是严禁拉帮结派，对搞团团伙伙、结党营私的，一律给予纪律处分。二是严禁拉票贿选，对在民主推荐和选举中搞拉票、助选等非组织活动的，一律排除出人选名单或者取消候选人资格，并视情节给予纪律处分，贿选的依法处理。三是严禁买官要官，对以谋取职务调整、晋升等为目的贿赂他人或者收受贿赂的，一律先停职或免职，并依纪依法处理。四

是严禁跑官要官，对采取拉关系或者要挟等手段谋取职务或者职级待遇的，一律不得提拔使用。五是严禁造假骗官，对篡改、伪造干部档案资料的，一律对相关人员给予组织处理或者纪律处分。六是严禁说请打招呼，对搞封官许愿或者为他人提拔重用说情打招呼的，对私自干预下级干部选拔任用的，一律记录在案，情节严重的严肃追究责任。七是严禁违规用人，对突击提拔调整干部、超职数配备干部和违反规定程序选拔任用干部的，一律宣布无效，并视情节对相关人员给予纪律处分。八是严禁跑风漏气，对泄露、扩散涉及换届人事安排等保密内容的，一律追究相关人员责任。九是严禁干扰换届，对造谣、诬告他人或者妨害他人自由行使选举权的，一律严厉查处，涉嫌违法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2.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主要负责人要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和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坚决执行学校党委决策部署，认真贯彻“九个严禁，九个一律”等相关要求，进一步强化思想认识，管好队伍，当好表率，敢抓敢管敢碰硬，因履责不力，导致本单位换届风气不正、换届纪律松弛、换届选举出现非组织活动的，按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的相关规定，一律严肃追究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负责人和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3. 各级党员干部要坚决做到令行禁止、讲规矩、讲党性、顾大局、守纪律，不准制造和传播小道消息、诽谤或中伤他人、扰乱视听，不准听信、传播影响换届工作的不实言论。一经发现，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严肃查处。

### 三、严查违纪行为

全校广大党员干部务必牢固树立红线意识、底线意识，对换届纪律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组织部门要切实发挥党员、干部监督管理方面的职能作用，加强组织协调，把纪律要求落实到本次党代会选举工作的全过程。纪检监察部门切实加强对换届工作的监督检查，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认真做好群众举报和来信来访受理工作，对违反换届工作纪律的行为进行严肃查处，对非组织活动，发现一起，严肃查处一起，以“零容忍”的态度正风肃纪，营造风清气正的换届环境。

欢迎广大师生员工监督，如发现上述违反换届纪律的行为和现象，请通过下列方式反映。

举报电话：62779046（纪委办公室） 83116232（党委组织部）

举报邮箱：jiwei@xpu.edu.cn zuzhibu@xpu.edu.cn

中共西安工程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年3月17日

# 中国共产党西安工程大学第二次代表大会

## 注意事项

一、各代表团团长负责通知、组织本团代表按照有关要求和会议日程安排参加会议。

二、各位代表要服从大会领导，遵守大会纪律，认真履行职责，集中精力开好大会。会议期间原则上不允许请假，确有特殊原因无法参会者，须经代表团团长同意后，报大会秘书长批准。

三、各位代表请于预备会、开幕式、选举大会、闭幕式开始前 20 分钟进入会场（临潼校区图书馆一楼报告厅）并签到；其他会议请与参会人员提前 10 分钟进入指定会场并签到。

四、全体参会人员参加会议期间着装应正式，佩戴代表证，按照指定区域、座次就坐。会议期间请维护会场秩序，不高声喧哗、随意走动，并将手机关闭或调至静音状态。

五、各位代表请妥善保管会议资料，配合各项会议安排，并及时交回要求回收的材料。

六、有关会议临时安排，请注意会议期间各代表团的<sub>通知</sub>。